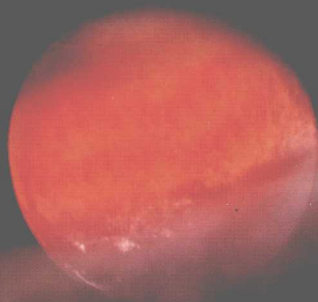


任战一, 译

*Just After  
Sunset*  
*Stephen King*  
斯蒂芬·金

【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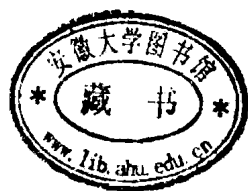


日落之后

大多数故事都让我着迷。

它们一个接一个地出现在我脑中，就像写作时在被当做书房的洗衣间里绵绵不绝飘荡的摇滚乐。

日落之后  
*Just After Sunset*



英 | 斯蒂芬·金 任战一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2012-6329 号

Stephen King  
**Just After Sunset**

---

Copyright © Stephen King, 2008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Ralph M. Vicananza,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2 Shanghai 99 Culture Consulting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日落之后/(美)金(King, S.)著;任战译.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2  
ISBN 978-7-02-009560-5

I. ①日… II. ①金… ②任… III. ①恐怖小说-小说集-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54387 号

特约策划:吴文娟  
责任编辑:曾少美  
封面设计:聂永真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制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302 千字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 张 10  
版 次 2013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560-5  
定 价 29.00 元

“我能想象你看到了什么。是的；是很恐怖；但究根结底，它只是一个古老的故事，一个古老的谜团……这些神秘的力量无法被命名，无法被言说，无法被想象，只能通过符号的遮掩去感知。对于大多数人来说，那样的符号是久远而诗意的幻想；对某些人来说则只是愚蠢的故事。可是你和我，不管怎么说，却已经知道恐惧或许就藏在生活的隐秘之处，并以人的血肉来彰显，虚妄之物会自生形体。啊，奥斯丁，怎么会这样？阳光为何无法在这个东西前投下阴影，坚硬的土地为何会在此重负下融化、沸腾？”

——阿瑟·梅琴 《潘神<sup>①</sup>》

---

① 潘神，The Great God Pan，希腊神话中人身羊足、头上有角的畜牧神。

## 前言

一九七二年的一天，我下班后回家，看见妻子坐在厨房的桌边，面前放了一把园艺剪刀。她面带微笑，说明等待我的不会是很大的麻烦。可是，她又说她要我的钱包，这就不妙了。

不管怎样，我还是把钱包递给了她。她翻出我的德士古<sup>①</sup>联名信用卡——新婚夫妇通常都会收到这样的东西——拿起剪刀把它剪成了三块儿。我抗议说，这张卡非常好用，而且我们每个月末起码都能支付最低还款额（有时还能多还些），她却只是摇摇头说，我们脆弱的经济状况承担不起利息。

“最好还是摆脱诱惑，”她说，“我已经把自己那张剪掉了。”

就这样，接下来的两年里，我们俩都没有用过任何一张信用卡。

她的做法是正确而明智的，因为当时我们才二十出头，有两个孩子要照顾，就财务状况而言，也就算是勉强能把头浮出水面。我在高中教英语，学校放暑假时则在一家洗衣店为汽车旅馆洗床单，偶尔还开车为这些旅馆送货。塔比白天照顾孩子，趁孩子们午睡时写诗，等我回家后则到唐恩都乐甜甜圈店值全职班。我们俩的收入加起来也只够支付房租、食品和小儿子的纸尿裤，想装部电话都没钱。电话的难题是通过德士古信用卡解决的，毕竟能打长途的诱惑太大了。剩下的钱还够偶尔买书——我们俩都是离了书就活不了的人——和为我的坏毛病（啤酒和香烟）买单，除此之外就不剩什么了。毫无疑问，更无法负担那个方便却本质危险的小塑料片的利息。

攒下来的一点点钱通常用来付修车费、医疗费或是塔比和我口中的

---

<sup>①</sup> 德士古，Texaco，美国一家汽油零售企业。

“养儿费”：玩具、护栏和那些令人发疯的理查德·斯卡里童书。那些钱通常是我将短篇卖给《骑士》、《纨绔子弟》和《亚当》等男性杂志后赚来的。我那时的写作是谈不上什么文学性的，讨论作品的“持久价值”就像拥有德士古信用卡一样奢侈。故事成功卖出时（并不总是如此），它们仅仅被视为外快闲钱。在我眼里，它们就像是一个个彩罐<sup>①</sup>，被我不是用棍子，而是用想象力不断地击打。有时候，罐子破了，会掉出几美元。有时候，什么都没有。

幸运的是——当我说自己在多个方面无比幸运时，请相信我——我的工作也是我的乐趣。大多数故事都让我着迷。它们一个接一个地出现在我脑中，就像写作时在被当做书房的洗衣间里绵绵不绝飘荡的摇滚电台音乐。

我写得又快又用力，几乎从来不在重写后回头再看一遍，也从来没想过它们是从哪里来的，或是一篇好的短篇在结构上与长篇有什么不同；对如何掌控角色发展、背景故事和时间框架之类的问题也从未思考过。我初生牛犊不怕虎，能依赖的只有本能和孩子般的自信。我只在乎它们还在源源不断地涌出来。这是我唯一关心的问题。我无疑从未考虑过写作短篇小说是一门脆弱的技艺，假如不连续地运用，就会被遗忘。那时我可不觉得它脆弱。大多数短篇对我而言都像推土机一样结实。

美国的许多畅销小说家都不写短篇。我并不认为是钱的问题；能够靠稿酬衣食无忧的作家不需要考虑这个。可能的原因是，当笔下的世界被压缩进，比方说，七千字以下时，写作者会产生创作意义上的幽闭恐惧。也有可能是因为微型写作的技艺已经逐渐失传。生活中有许多事就像骑自行车一样，学会了就不会忘，但写短篇不是其中之一。你是会忘的。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后期至九十年代，我越来越少写短篇，有限的几篇也是越写越长（这本书里就收了两篇较长的）。那倒没什么问题。但也有些短篇没有写出来，是因为我手头有长篇要完成，这就不好了——我能感觉得到，那些想法在我脑中哭喊着要被写出来。有些最终还是成形了，另

---

① 通常为陶质或纸质，墨西哥人过节时将糖果、玩具等装于其中吊起，让小孩子蒙住眼睛后用棒击破而得其中之物。

一些，遗憾地说，却像风吹尘土般消失了。

更糟糕和令人沮丧的是，还有些故事我再也不知道如何才能写出。我知道，在洗衣间里，用塔比的那台奥利维蒂便携式打字机，我是能写得出来的。而现在，年龄增长了许多，技巧更加老练，工具——比如今晚使用的苹果电脑——也更高级，我却觉得逮不住那些故事。我还记得搞砸一个故事后的感觉，就像自己是个上了年纪的铸剑师，只能无助地盯着一把托莱多宝剑哀叹，我曾经也知道怎么做这个东西。

三四年前的某一天，我收到卡特里娜·凯尼森的一封信，她时任“美国最佳短篇小说”丛书的编辑（后来这套丛书改由海迪·皮特洛负责，这本书就是献给她的）。凯尼森女士问我是否有兴趣编辑二〇〇六年度那一卷。我没有隔天答复，甚至也没有用下午散步的时间思考，而是立刻就答应了。答应的原因是多方面的，甚至有些是利他的，但无法否认其中也有自私的考虑。我想，要是阅读足够多的短篇，说不定就能重拾当年写作时的轻松自如。并不是我需要那些额外的支票——对于刚入行的人来说，那些支票数额不大却很管用——来为旧车换个消音器或给妻子买份生日礼物，而是因为我不想为如今满钱包的信用卡付出再也写不好短篇小说的代价。

担任客座编辑的那一年，我读了数百篇短篇小说，具体感想就不在这里多说了；假如你感兴趣，就去买一本看前言吧（同时还可以享受二十篇上乘之作的阅读快感）。如果说它们对这本书里的故事产生了某种重要影响，那就是使我再次灵感迸发并跃跃欲试，开始像从前那样写短篇。我曾经希望过能够那样，等它真的发生时却几乎不敢相信。这批“新”故事中的第一篇是《薇拉》，也是本书的第一个故事。

这些故事写得好吗？我希望如此。它们能帮你度过一段乏味的飞机旅途（如果你在读书）或是漫长的公路旅程（如果你在听CD）吗？我真心地希望如此，因为那样的话就像魔咒生效一样。

我知道自己热爱写这些故事，也知道自己希望你们能喜欢这些故事。我希望它们能让你投入。而只要我还记得如何写，就会一直写下去。

哦，还有一件事。我知道有些读者愿意了解有些故事是如何和为何写成的。假如你也是这样的读者，你会在书的末尾看到我的“说明文字”。但要是你还没看故事就急着翻阅那些注解，哼，我鄙视你。

好了,我不碍事了。但走之前,我想谢谢你们来看这本书。没有你们,我还会做我现在做的事吗?是的,我还会坚持,因为当词句聚合、画面出现、虚构的人物听我之令行事时,我会很快乐。不过,有了你们,一如既往的读者们,一切会更好。

一直都是如此。

佛罗里达州萨拉索塔

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

# 目 录

|                 |
|-----------------|
| 前言 / 1          |
| 薇拉 / 1          |
| 姜饼女孩 / 22       |
| 哈维的梦 / 71       |
| 休息站 / 80        |
| 健身车 / 95        |
| 遗物 / 123        |
| 毕业日午后 / 149     |
| N. / 155        |
| 来自地狱的猫 / 203    |
| 《纽约时报》特惠中 / 217 |
| 哑巴 / 225        |
| 阿雅娜 / 245       |
| 困境 / 259        |
| 日落注释 / 305      |

## 薇 拉

你对眼前的东西视而不见，她这样说过，但有时他并非如此。他知道，她的挖苦并非全无道理，可他也不是随时随地都睁眼睛。当落日的余晖在风河山上变成发黑的橙色时，大卫环顾车站，发现薇拉走了。他的理智告诉他这不可能，但却只能这样想——从发紧的腹部阵阵袭来的不祥预感可没有错。

他去找兰德，这个人对薇拉还稍微有点好感。薇拉大骂美铁公司一塌糊涂，竟然把他们丢在这里不管时，兰德夸她爽气。而大多数人根本不喜欢她，不管他们是不是被困在这里。

“这里有一股受了潮的饼干味！”大卫走过时，海伦·帕尔默冲他喊道。她终于坐到了角落的长凳上，正如她一直喜欢的那样。姓莱因哈特的女人暂时照顾她，好让她的丈夫休息一会儿。她对大卫笑了笑。

“你看见薇拉了吗？”大卫问。

姓莱因哈特的女人摇摇头，微笑还挂在脸上。

“我们晚饭吃鱼！”帕尔默太太怒气冲冲地喊道，太阳穴上的青筋都暴了出来。一些人朝这边看过来。“倒霉事一件接着一件！”

“乖，海伦。”姓莱因哈特的女人说。她是叫萨莉吗？但大卫觉得如果是的话，他应该会记得的；现在叫萨莉的人不多了。现在这个世界属于安贝、艾什礼和蒂芙尼。薇拉这个名字也属于濒危物种了。这个想法让他的肚子更难受了。

“像臭饼干！”海伦唾了一口，“露营时吃的又脏又臭的饼干！”

亨利·兰德坐在钟下的长凳上，一手搂着妻子。大卫还没开口，他便抬起眼，摇摇头说：“她不在这儿，很抱歉。运气好的话，兴许还能在城里找到她，运气不好的话，也许就这么跑了。”他说着做了个搭便车的手势。

大卫不相信自己的未婚妻会随便搭个车就独自往西去了——这想法简直疯了——但他相信她不在这里。事实上，甚至在把困在车站的所有人都清点一遍之前，他就知道，她不在这里。莫名的，一句有关冬天的词句不知从哪本旧书还是哪首诗中跳到他的脑子里：虚空的哭声，心中的虚空。

车站是个木质的狭长结构。人们沿着长廊一字散开，要么漫无目的地来回踱步，要么呆坐在荧光灯下的长凳上。坐着的人肩膀耷拉着，所有遇上故障不得已中断旅途，只能无奈等待的人都是这副坐姿。很少有人特意到怀俄明的克罗哈特这样的地方来。

“别去找她，大卫，”露丝·兰德说，“天黑了，外面有野兽，可不只是山狗。瘸腿的图书推销员说他在铁轨那边的货仓看到过几只狼。”

“比格斯，”亨利说，“他叫比格斯。”

“就算他的名字是开膛手杰克也与我无关，”露丝说，“关键是，你不在堪萨斯，大卫。”

“但万一她去了——”

“她是白天走的。”亨利·兰德说，就好像白天就能防止一只狼（或一头熊）攻击独自行走的女人似的。而在大卫看来，那是有可能的。他是投行从业者，年轻的银行家，并不是野生动物专家。

“如果接我们的火车来了而她不在，她就会错过火车。”他似乎没办法让他们明白这个简单的道理。依他在芝加哥的办公室里的流行语来说，他没法点透他们。

亨利一挑眉毛。“你的意思是，你们两个人都错过就能解决问题？”

如果两个人都错过，他们可以一起坐巴士，或是等下一趟。亨利和露丝当然明白这一点。也许不。看着他们的大多数时间，大卫眼前就只有两个被困在西部的人疲倦又无聊的样子。还有谁会在乎薇拉呢？哪怕她消失在这片高地，除了大卫·桑德森以外，没有人会在意。甚至有人公开表示不喜欢她。那个讨厌的女人厄休拉·戴维斯还对他说，是不是薇拉的妈妈不小心在她的名字后面多加了个a，“威尔这个名字才更适合她。”

“我要进城去找她，”他说。

亨利叹了口气。“孩子，这可蠢极了。”

“要是她被扔在克罗哈特，我们就不能在旧金山举行婚礼了，”他想开

个玩笑。

杜德利正巧走过。大卫不知道杜德利是那人的名还是姓，只知道他是史泰博办公用品公司的管理人员，要到米苏拉开区域会议。他通常很安静，笑起来却像驴子一样响，所以说这笑声吓了大家一跳都不够准确，简直能被称作令人震惊。“如果火车来了而你们错过了，”他说，“完全可以随手抓一个治安官，就在这儿把婚结了。回到东部后，告诉朋友们你们办了个真正的西部猎枪婚礼<sup>①</sup>。棒极了，伙计。”

“别去，”亨利说，“火车很快就会来的。”

“难道说我应该丢下她不管？那可混账透了。”

没等兰德或是他太太回答，他就走开了。乔治娅·安德森坐在旁边的长凳上，看着女儿在肮脏的瓷砖地上蹦来蹦去。小女孩名叫帕米·安德森，穿一条红色的旅行裙，似乎永不知疲倦。在大卫的印象里，自从火车在风河山的连接处脱轨、他们像无法投递的包裹被人遗忘在这里以来，帕米就一直没有睡过。也许头枕在妈妈腿上睡了一次？但他的记忆并不可信，只是因为觉得五岁的小孩应该睡得很多才产生了那样的记忆。

帕米从一片瓷砖蹦到另一片上，像是把方形的瓷砖当成巨大的“跳房子”来玩了。红色的裙子围着胖乎乎的小膝盖上下跳动。“我认识一个人，他的名字叫丹尼，”她边跳边用一个调调大声唱着，唱得大卫心烦意乱。“他绊了一跤摔倒了，屁股磕到地。我认识一个人，他的名字叫大卫。他绊了一跤摔倒了，泥巴塞满嘴。”她咯咯地笑着，一边用手指着大卫。

“帕米，住嘴，”乔治娅·安德森朝大卫笑了笑，把一侧的头发向后捋去。大卫觉得她看上去有说不出的疲倦，想到她还要带着精力过剩的帕米继续长途旅行，尤其是丈夫又不在身边，不由对她心生同情。

“你看到薇拉了吗？”他问。

“走了，”她说指着指了一扇门，上面挂了个牌子，写着：班车，出租，拨打免费电话查询酒店客房。

比格斯一瘸一拐地向他走来：“要是我的话，除非有一杆装满子弹的来复枪，否则是不会到外面去的。外面有狼，我看见了。”

---

① 猎枪婚礼，shotgun wedding，一语双关，本意指奉子成婚的闪电婚姻，此处取字面意思，契合身处西部、猎枪牛仔的气氛。

“我认识一个女孩，她的名字叫薇拉，”帕米唱道，“她有头疼病，必须吃药啦。”她倒在地上，笑得手舞足蹈。

推销员比格斯没等大卫回答就瘸着腿朝车站另一端走去。他的影子在身后拖得长长的，然后被上方悬挂的荧光灯压短，又再次变长。

菲尔·帕尔默倚在班车和出租标志之下的那扇门边。他从前是卖保险的，现在已经退休。夫妻二人坐车前往波特兰，计划是跟着大儿子和儿媳住一段时间，但帕尔默曾偷偷对大卫和薇拉说过，海伦很可能不再回东部了。她生了癌，还有老年痴呆。薇拉称之为买一送一。大卫对她说这个玩笑有点残忍时，薇拉看着他，想说些什么，终究还是没出口，只是摇了摇头。

帕尔默问了个他一直在问的问题：“嗨，伙计，有烟吗？”

大卫回之以一贯的答案：“我不抽烟，帕尔默先生。”

帕尔默再说：“只是考验你，小伙子。”

大卫走到水泥台上，乘客们在那里等待前往克罗哈特的班车。帕尔默皱了皱眉头：“这可不是个好主意，年轻的朋友。”

某种动物——可能是条大狗，但也有可能不是——从车站的另一边发出一声嚎叫，那边的鼠尾草和金雀花十分茂密，都快长到铁轨上来了。又一声嚎叫响起，像是在呼应同伴。随后两个声音一起消失了。

“知道我什么意思了吧，孩子？”帕尔默露出了微笑，好像那两声嚎叫是他召唤来验证自己所言不虚的。

大卫转过身，开始下台阶，风不小，刮得他身上那件单薄的夹克噼啪作响。他不想改变主意，所以走得很快。只有第一步是艰难的，迈出一步之后，他脑子里想的就只有薇拉了。

“大卫，”帕尔默在后面叫道，再无一丝开玩笑的意思，“别去。”

“为什么不呢？她去了。何况，狼在那边。”他扬起拇指朝肩膀后面指了指，“如果那真是狼的话。”

“那些当然是狼。它们很可能并不会攻击你，这个时节它们并不缺吃的。但实在没必要因为她错过了车，导致两个人都困在这个鸟不生蛋的地方。谁知道要等多久呢？”

“你好像还是不明白——她是我的未婚妻。”

“忠言逆耳，我的朋友：如果她心里有你，她就不会走了。你说呢？”

大卫一时间什么都没说，因为他也不确定自己到底怎么想的。也许是因为他通常对眼前的东西视而不见吧。薇拉就是这样说他的。最后，他转过身来，看着倚在门边的菲尔·帕尔默：“要我说，换成你，也不会把自己的未婚妻丢在鸟不生蛋的地方的。这就是我的想法。”

帕尔默叹了口气说：“我恨不得那些畜生在你这傻小子屁股上啃两口算了。说不定还能让你聪明点。小薇拉·斯图亚特只关心她自己，所有人都看出来，只有你不明白。”

“路上有夜猫子或是 7-11<sup>①</sup> 的话，要我帮你带包烟吗？”

“为什么不呢？”帕尔默说。就在大卫走到写着出租扬召、禁止停车的空街上时，他又在后面喊道：“大卫！”

大卫转过身。

“摆渡车明天才会回来，到城里去有三英里的路。信息亭的后墙上就是这么说的。来回就是六英里。步行的话，要两个小时，还不包括你找她的时间。”

大卫扬起手示意他听到了，但没有停下脚步。风从山间刮来，很冷，不过，他喜欢风掀动衣服并把他的头发吹向脑后的感觉。起初，他还不断地往路的两边左右张望，留意有没有狼的踪迹。无所斩获后，他的思绪也就飘回了薇拉身上。事实上，从和她第二次还是第三次约会后开始，他就满脑子都是她。

她会错过火车；关于那一点，帕尔默很可能是正确的，但大卫不相信他说的薇拉除了她自己，不关心任何人。真正的原因是她已经厌倦了坐在那里听一群怨天尤人的人不停地抱怨，这事儿他们晚了一拍，那事儿也是，还有另外一次。城里也许并没有什么好地方，可她一定觉得那里也能找点乐子，总比干等着美国铁路公司派趟专车来接他们强。

那么，她到底会去城里的什么地方找乐子呢？

他相信在克罗哈特这样的地方是不会有夜总会的，这里的车站也不过是个狭长的绿棚子，一侧用红、白、蓝三色写着怀俄明和品质之州。没有夜总会，没有迪斯科，但无疑会有酒吧，他想她会去其中一家。如果不能去夜总会，她会选择去泡吧。

---

<sup>①</sup> 夜猫子(Nite Owl)和 7-11 都是连锁便利店的名字。

夜晚来临，星星自西到东铺满天空，像挂毯上缀满了亮片。半个月亮爬了上来，端坐在两个山峰之间，把如病房灯光般惨淡的月光投射到公路和路两边的空地上。车站的屋檐下，风尚且如低吟，到了此处就变成了古怪而空旷的嗡鸣声。这让他想起了帕米·安德森跳房子时唱的调子。

他边走边留神身后火车开过来的声音，但并没有听到；耳边只有风变小后轻微却听得十分清楚的哒—哒—哒。他转过身，看见一匹狼站在身后二十步的地方。狼的身形几乎有头小牛那么大，皮毛像俄罗斯皮帽一样粗糙蓬松。星光下，它的毛看上去是黑色的，眼睛则是深黄色。发现大卫在看它后，狼停下了。它咧着嘴，像是在微笑，随后它开始喘息，声音响得像一台小发动机。

没有时间害怕。大卫朝狼迈了一步，拍拍巴掌，大喊：“滚开！走，马上！”

狼调转尾巴跑开了，只在26号公路上留下一摊冒着热气的粪便。大卫张嘴笑了，但控制住没有大笑出声，他认为狂妄过度恐招厄运。他既害怕，又觉得酷极了。他想把自己的名字由大卫·桑德森改为大卫·驱狼者。对于投行人来说，绝对是个好名字。

想到这里，他真的笑了几声——实在忍不住——然后转过身，再次朝克罗哈特进发。这次，他不仅是边走边往两边看，还不停地回头。但狼没有再出现，出现的只是他心中对未来事态的判断：他相信一定会听到那匹狼呼唤同伴的叫声；也相信滞留在铁轨上的那段火车已经被拖走了，在车站等待的人们很快就会上路——帕尔默一家、兰德一家、瘸腿的比格斯、跳舞的帕米，所有人。

好吧，那又怎么样呢？铁路公司会把他们的行李放在旧金山；这点事总能信得过的。他和薇拉会找到当地的汽车站。灰狗<sup>①</sup>肯定已经发现了怀俄明州。

路上有一个百威啤酒的罐子，他踢着玩了一会。有一脚踢歪了，罐子滚进了路旁的灌木，正在犹豫要不要追上去时，他听到了隐约的乐声：低音伴奏和踏板电吉他的吼叫。他总觉得踏板电吉他声像镀铬眼泪，即使在欢乐的曲子中也是如此。

---

① 灰狗，Greyhound，美国跨州运营的长途汽车运输公司。

她就在那里，听着音乐。并不是因为那里是最近的有音乐的地方，而是因为那里很合适。他知道这点。所以，他不再理会啤酒罐，径自朝踏板吉他走去，运动鞋底掀起的灰尘一下子就被风刮跑了。架子鼓的声音响起后，他看到了红色的霓虹箭头指向一块写着“26”的牌子。为什么不呢？毕竟，这里就是26号公路。对于一个廉价小酒吧来说，这名字也算理所当然。

酒吧有两块停车场，前面的那个铺了路面，里面停满了敞篷小货车和轿车，大多数美国造，至少五年车龄。左边那个是石头地，明亮的蓝白色钠汽灯下停着一排排加长半挂车。到现在，大卫仍能听到吉他为主的旋律。他一抬头，看见门蓬上写着：仅此一夜，脱轨器乐队<sup>①</sup>，抱歉入场五元。

脱轨器，他想。很好，她还真是找对地方了。

大卫的钱包里有五块钱，但26酒吧的前厅却没人收钱。前厅过去是一个硬木大舞池，挤满了搂着腰缓缓迈着舞步的情侣们，大多数都穿着牛仔褲和牛仔靴，乐队正将《虚掷的时光》演进至高潮。乐声响亮而忧伤，而且——就大卫·安德森听来——音韵准确，演绎完美。啤酒、汗水、香槟和沃尔玛香水的味道混杂在一起，冲撞着他的嗅觉，像是被一拳打在了鼻子上。笑声和谈话声——甚至连舞池另一端到处飘动的欢呼声——都像梦中的声音。在人生的重要转折点上，你会不断地做这样的梦：梦到毫无准备地参加一次重要的考试，梦到当众裸体，梦到坠落，梦到在某个陌生的城市狂奔，确信命运就在前方的角落里。

大卫本想把五块钱放回钱包，犹豫了一下，又在售票台前探下身去，把钱放在了里面的桌子上。桌子上除了一本丹妮尔·斯蒂尔<sup>②</sup>的简装小说和放在上面的一包好彩香烟以外，并无其他东西。之后，他走进了拥挤的酒吧内。

脱轨器乐队换了一首欢乐的曲子，年轻些的舞者们开始如在朋克摇滚演唱会上的孩子般随着音乐蹦跳。大卫的左边，二十几个年轻情侣开始成对跳起了集体舞。再次看过去时，大卫意识到其实人们只排了一列。墙面上装了镜子，使跳舞的人看上去有实际人数的两倍。

① 脱轨器乐队，The Derailers，一支以乡村音乐为特色的美国乐队。

② 丹妮尔·斯蒂尔(Danielle Steel, 1947—)，美国著名的浪漫小说作家。

一只玻璃杯打碎了，恰巧碰上了乐队演奏中的停顿。“该你赔，搭档！”领唱叫道。跳舞的人们为他的风趣鼓起掌来。在大家都被龙舌兰酒灌得头脑发热的时候，这样的风趣还真能显得熠熠生辉，大卫想。

酒吧内部是马蹄铁的形状，头顶上方悬挂着霓虹灯组成的风河山图案，也是红、白、蓝三色。在怀俄明州，人们似乎是真的很喜欢他们的红、白、蓝。同样色彩的霓虹灯招牌声称你在上帝之国，伙计。宣言两边各有啤酒商标保驾护航，左边是百威，右边是康盛。吧台前等待点单的人们排了四排。三个身穿白衬衫和红背心的侍者像耍手枪一样摇晃着调酒器。

这里拥挤得像谷仓一样——从喧闹的程度来看足有五百人——但他一点也不担心会找不到薇拉。我的薇拉探测仪会发挥作用，他想。他绕过舞池的一角，不断避开旋转的牛仔小伙和牛仔姑娘们，以至于他自己看上去像是在跳舞。

吧台和舞池过去，是一个由高背包厢组成的幽暗小厅。大多数包厢里都挤了四个人，通常都点了一两大罐饮品，他们的身影投射在镜子上，看上去有八人。只有一个包厢没有坐满。薇拉独自一人坐着。在李维斯牛仔、棉布短裙和珍珠扣衬衫中，她的高领印花长裙显得格格不入。她也没给自己点饮料或任何食物——她面前的桌子是空的。

起初，她并没有看见他。她在看人们跳舞。她面色红润，嘴角浮现深深的酒窝。尽管她看上去与周围环境相距十万八千里，他却最爱她这副样子，将要绽放笑容的薇拉的样子。

“嗨，大卫，”她对在她身边悄然落座的大卫说，“我本来就希望你能来呢。我想你会的。乐队是不是很棒？太吵了！”她几乎要叫喊起来才能让大卫听清她的话，但他看出她喜欢这样。自从打招呼时看过他一眼后，她就一直看着跳舞的人们了。

“他们很棒。”他说。是的，他们的确很棒。他发现自己不由自主地在回应音乐，尽管他又重新开始焦虑了。既然如今他真的找到了她，他便担心会错过接他们的火车了。“领唱听上去像巴克·欧文斯。”

“是吗？”她微笑着看看他，“谁是巴克·欧文斯？”

“无关紧要。我们应该回车站了。除非你想在这里再待上一天。”

“这里也没有那么糟啊。我有点喜欢这个地方——哇哦，小心点！”

一个玻璃杯飞过舞池，在灯光下短暂地折射出绿色和金色，然后就在